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（2020年度）

<table>
<tr><td colspan="2">部门（单位）名称</td><td colspan="2">宁德市福鼎生态环境局本级</td><td>部门预算编码</td><td>401012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3">年度预算安排（万元）</td><td>资金总额</td><td colspan="4">1505.83</td></tr>
<tr><td>项目支出</td><td colspan="4">1047.55</td></tr>
<tr><td>基本支出</td><td colspan="4">458.28</td></tr>
<tr><td>年度总体目标</td><td colspan="5">根据有关生态环境保护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政策，紧紧围绕服务科学发展、改善环境质量、保障环境安全目标，深化改革服务，致力治污减排，强化执法监管，组织推进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。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2">年度履职</td><td>部门职能</td><td>年度目标任务</td><td>支出项目名称</td><td>预算金额（万元）</td></tr>
<tr><td>宁德市福鼎生态环境局是宁德市生态环境局派出机构，主要负责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基本制度，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，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减排目标的落实，负责有关生态环境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，承担从源头上预防、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，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，指导、协调、监督生态保护工作，负责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，负责环境监测、环境统计和信息发布，开展环境宣传教育工作，协调各相关部门齐抓共管我市生态环境工作。</td><td>根据有关生态环境保护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政策，紧紧围绕服务科学发展、改善环境质量、保障环境安全目标，深化改革服务，致力治
污减排，强化执法监管，组织推进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。</td><td>人员经费预算</td><td>402.55</td></tr>
</table>

目标	宁德市福鼎生态环境局是宁德市生态环境局派出机构，主要负责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基本制度，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，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减排目标的落实，负责有关生态环境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，承担从源头上预防、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，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，指导、协调、监督生态保护工作，负责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，负责环境监测、环境统计和信息发布，开展环境宣传教育工作，协调各相关部门齐抓共管我市生态环境工作。	根据有关生态环境保护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政策，紧紧围绕服务科学发展、改善环境质量、保障环境安全目标，深化改革服务，致力治 污减排，强化执法监管，组织推进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。	定额公用经费预算	55.73
	宁德市福鼎生态环境局是宁德市生态环境局派出机构，主要负责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基本制度，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，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减排目标的落实，负责有关生态环境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，承担从源头上预防、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，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，指导、协调、监督生态保护工作，负责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，负责环境监测、环境统计和信息发布，开展环境宣传教育工作，协调各相关部门齐抓共管我市生态环境工作。	按照核应急预案的要求,组织本辖区内的核应急有关工作,积极推动烟羽应急计划区做好核应急准备工作;完善核应急物资储备和设施设备;定期组织现场应急工作人员培训;加强核安全公众沟通工作; 认真做好核电厂周边规划管控工作。	核与辐射业务经费	30.78

宁德市福鼎生态环境局是宁德市生态环境局派出机构，主要负责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基本制度，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，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减排目标的落实，负责有关生态环境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，承担从源头上预防、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，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，指导、协调、监督生态保护工作，负责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，负责环境监测、环境统计和信息发布，开展环境宣传教育工作，协调各相关部门齐抓共管我市生态环境工作。	根据有关生态环境保护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政策，紧紧围绕服务科学发展、改善环境质量、保障环境安全目标，深化改革服务，致力治 污减排，强化执法监管，组织推进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。	环境保护管理业务经费	924.55
宁德市福鼎生态环境局是宁德市生态环境局派出机构，主要负责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基本制度，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，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减排目标的落实，负责有关生态环境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，承担从源头上预防、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，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，指导、协调、监督生态保护工作，负责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，负责环境监测、环境统计和信息发布，开展环境宣传教育工作，协调各相关部门齐抓共管我市生态环境工作。	水质自动站运行维护费13.5万元，主要用于2座水质自动站正常运行维护；空气站运行维护费23.4万元，主要用于2座空气自动站正常运行维护。	水质自动站、空气站运行维护费	36.9

	宁德市福鼎生态环境局是宁德市生态环境局派出机构，主要负责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基本制度，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，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减排目标的落实，负责有关生态环境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，承担从源头上预防、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，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，指导、协调、监督生态保护工作，负责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，负责环境监测、环境统计和信息发布，开展环境宣传教育工作，协调各相关部门齐抓共管我市生态环境工作。	紧紧围绕服务科学发展、改善环境质量、保障环境安全目标，深化改革服务，致力治污减排，强化执法监管，组织推进各项环保工作。	重点污染源第三方委托运行费	19.8
	宁德市福鼎生态环境局是宁德市生态环境局派出机构，主要负责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基本制度，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，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减排目标的落实，负责有关生态环境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，承担从源头上预防、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，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，指导、协调、监督生态保护工作，负责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，负责环境监测、环境统计和信息发布，开展环境宣传教育工作，协调各相关部门齐抓共管我市生态环境工作。	根据有关生态环境保护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政策，紧紧围绕服务科学发展、改善环境质量、保障环境 安全目标，深化改革服务，致力治污减排，强化执法监管，组织推进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。	自收自支人员经费	35.52
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解释	目标值
			核应急指挥平台正常运行天数	核应急指挥平台正常运行天数	>=350天
			场外核应急演习或培训场次	场外核应急演习或培训场次	>=1场
			辐射安全监督性检查数量	辐射安全监督性检查数量	>=20家
			核应急值班备勤天数	核应急值班备勤天数	>=360天

			核安全公众科普宣传场次	核安全公众科普宣传场次	>=4场
			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（表）审批数量	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（表）审批数量	>=35件
			县域农村污水治理规划编制	县域农村污水治理规划编制	>=1份
			完成企业应急预案备案（家）	完成企业应急预案备案（家）	>=44家
			绿盈乡村创建工作	绿盈乡村创建工作	>=150个
			环保执法出动人数	环保执法出动人数	>=360人
			双随机检查各类企业数量	双随机检查各类企业数量	>=180家
			办结各类信访投诉件	办结各类信访投诉件	>=200件
			立案处罚	立案处罚	>=30家
		数量目标	环境监察监测车辆	环境监察监测车辆	3辆
			开展环境监测，公布环境质量月报	开展环境监测，公布环境质量月报	>=12期
			小流域河流断面质量考核（不出现劣Ⅴ类）	小流域河流断面质量考核（不出现劣Ⅴ类）	<=5类
			重点排污单位执法监测	重点排污单位执法监测	100%
			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	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	100%
			年度完成主要污染物减排项目	年度完成主要污染物减排项目	>=12个
			排污许可证核发份数	排污许可证核发份数	>=80份
	产出目标		福鼎市环境监测监测分中心大楼物业管理面积	福鼎市环境监测监测分中心大楼物业管理面积	6832.7平方米

年度绩效指标	产出目标		劳务派遣人员	劳务派遣人员	<=31人
			开展6.5环境日环保科普、普法宣传活动场次	开展6.5环境日环保科普、普法宣传活动场次	>=4场
			空气自动监测站运行数量	空气自动监测站运行数量	<=2座
			水质自动监测站运行数量	水质自动监测站运行数量	<=2座
			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委托运行数量	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委托运行数量	5个
			自收自支人员人数	自收自支人员人数	<=4人
		时效目标	项目完成时间	项目完成时间	<=2020.12月
			资金到位率	资金到位率	>=80%
			资金支出率	资金支出率	>=90%
		质量目标	制定工作计划，工作完成率	制定工作计划，工作完成率	>=90%
			环保投诉受理率、投诉件办结率	环保投诉受理率、投诉件办结率	>=90%
			空气自动站每半年出现24h以上人为停机次数	空气自动站每半年出现24h以上人为停机次数	<=6次
			水质自动站全年水质自动站重大停机事故次数	水质自动站全年水质自动站重大停机事故次数	0次
			保障重点源自动监控设施正常有效运行率	保障重点源自动监控设施正常有效运行	100%
			自收自支人员经费保障率	自收自支人员经费保障率	100%
			核应急办公投入经费	核应急办公投入经费	<=30.78万
			环境监测监控办案业务经费	环境监测监控办案业务经费	<=924.55万

		成本目标	空气自动站运行经费投入	空气自动站运行经费投入	23.4万
			水质自动站运行经费投入	水质自动站运行经费投入	13.5万
			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第三方委托运行经费投入	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第三方委托运行经费投入	<=19.8万
			自收自支人员经费	自收自支人员经费	<=35.52万
	效益目标	社会效益目标	饮用水源地重大安全事故次数	饮用水源地重大安全事故次数	0次
			发布环境空气质量时报天数	发布环境空气质量时报天数	>=200日
			加快生态创建,推动我市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	推进我市生态环境建设,提高民众环境保护意识和责任	不发生违法征收，污染源不发生重大污染事故，应急事故能及时有
			执法工作开展率（积极开展环保执法工作，严厉惩处环境违法行为，促进环	执法工作开展率（积极开展环保执法工作，严厉惩处环境违	>=90%
		环境效益目标	辐射环境质量良好比例	辐射环境质量良好比例	100%
			工业污染源达标排放率	工业污染源达标排放率	>=90%
			中心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	中心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	>=95%
			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	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	100%
			重点流域优良水质比例	重点流域优良水质比例	100%
			数据的有效性和准确性	数据的有效性和准确性	100%
			确保福鼎市生态环境质量	福鼎市环境质量稳定,无重大环境污染事故	环境质量保持稳定,辖区内重大环境污染事故为0
		可持续影响目标	福鼎市环境空气质量全年二级天数比例	福鼎市环境空气质量全年二级天数比例	>=90%
			全年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	全年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	100%

			社会可持续发展影响	污染源企业合法排污	环境监测、监察规范运作，违法排污现象比上年度减少
	满意度目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社会公众满意率	服务对象满意度	>=80%

注：1.编制的三级指标个数不少于10个，且所有指标都必须是量化指标。2.指标解释是对绩效目标三级指标进行解释说明，包括指标出处、具体内容、上年度数值、计算方法、评分标准等。